

最高检发布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

涉未成年人犯罪稳中有变

近年来,未成年人犯罪数量在连续多年下降趋于平稳后有所回升、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数量呈上升态势。这是6月1日最高检发布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2014—2019)》(下称《白皮书》)披露的信息。

《白皮书》全面梳理总结了2014年至2019年全国检察机关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白皮书》分别从依法惩戒和精准帮教涉罪未成年人、打击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及保护救助未成年被害人、开展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参与未成年人保护社会治理、加强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强化未成年人检察专业化规范化建设、推进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化建设共七个方面,全面展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的具体做法和明显成效。

《白皮书》介绍,2014年至2019年,全国检察机关共受理审查逮捕未成年犯罪嫌疑人284569人,经审查,不批准逮捕88953人,受理审查起诉383414人,其中不起诉58739人(含附条件不起诉考验期满后不起诉),不捕率、不诉率分别为31.43%和16.70%,均高于普通刑事犯罪。此外,附条件不起诉32023人,自2015年以来人数逐年增加,附条件不起诉率为8.78%,被重新提起公诉人数保持在3%左右。

《白皮书》通过对近年来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情况进行分析指出,当前未成年人犯罪总体形势趋稳向好,未成年人涉嫌严重暴力犯罪和毒品犯罪、校园欺凌和暴力犯罪、14至16周岁未成年人犯罪数量逐步减少,未成年人重新犯罪率整体平稳。但稳中有变,好中有忧,未成年人犯罪数量有所回升,未成年人聚众斗殴、寻衅滋事、强奸犯罪人数上升;同时,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形势不容乐观,性侵害、暴力伤害未成年人,成年人拉拢、诱迫未成年人参与黑恶犯罪等问题相对突出。

《白皮书》透露,未成年人司法保护政策总体得到较好落实,未成年人犯罪不捕率、不起诉率、附条件不起诉率逐年上升,但各地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仍较为突出,需引起高度重视。

《白皮书》还对“一号检察建议”“法治进校园”“未成年人检察创新实践基地”“大型未成年人法治教育特别节目《守护明天》”以及举办有关重要活动、出台相关制度机制等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中具有一定影响力的事件,按照时间顺序进行列举概括,以便社会公众更加直观、清晰了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发展的脉络与变化。通过总结,更加明晰了未检事业的发展方向,更加深刻认识到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任重道远。(李春薇)

央行等八部门出台指导意见 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记者6月1日从中国人民银行获悉,为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促进中小微企业融资规模明显增长、融资结构更加优化,人民银行近日会同多部门出台指导意见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保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证监会、外汇局出台《关于进一步强化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的指导意见》,意见共包含30条政策措施。

意见要求,全国性银行要合理让利,确保中小微企业贷款覆盖面明显扩大,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全国性银行内部转移定价优惠力度不低于50

个基点,五家大型国有商业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40%,开发性、政策性银行要把3500亿元专项信贷额度落实到位,以优惠利率支持中小微企业复工复产。商业银行要将普惠金融在分支行综合绩效考核中的权重提升至10%以上,大幅增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首贷、无还本续贷。

意见表示将进一步放宽普惠型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还就完善金融机构绩效考核和发挥融资担保作用等方面提出了措施。要求建立健全商业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监管评价、金融企业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政府性融资担保考核,强化外部考核激励机制。积极发

挥地方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信作用,大幅拓展政府性融资担保覆盖面并明显降低费率。2020年国家融资担保基金力争新增再担保业务规模4000亿元,与银行业金融机构开展批量担保贷款业务合作,提高批量合作业务中风险责任分担比例至30%。

此外,意见还明确要发挥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支持作用。引导公司信用类债券净融资比上年多增1万亿元,金融机构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3000亿元,释放更多资源用于支持小微企业贷款。支持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加快推进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姚均芳 吴雨)

北京新版野生动物保护条例6月起施行

新版《北京市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6月1日起正式实施。记者从北京市园林绿化局获悉,条例将野生动物保护管理工作纳入生态文明建设考核体系,实施全域全年禁猎,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

6月1日上午,在北京市通州区大运河森林公园内,鸳鸯、红隼、夜鹭、雀鹰等经救护康复后的11只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被放归自然。当天,园林绿化部门还在公园内设置展位,为游客发放野生动物保护知识宣传册,呼吁市民爱护野生动物。

近年来,随着生态环境改善,越来越多野生动物在北京

栖息生活,加大保护和执法力度成为当务之急。该条例取消了原《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中关于“每年3月至5月、9月至11月禁止狩猎”的有关内容,明确规定北京实行全域全年禁猎,对于猎捕、猎杀野生动物的,没收猎获物并处罚款,属于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的,处猎获物价值5倍以上20倍以下罚款。只要有捕猎行为,哪怕没有猎获物,也要面临5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条例还在严管野生动物交易利用、严控人工繁育等方面

作出相关规定。对于市民关注的动物放生问题,规定“禁止擅自实施放生活动”,否则将处2000元以上1万元以下罚款。

此外,该条例还将有重要生态、科学、社会价值的陆生野生动物纳入保护范围,强化对野生动物栖息地的保护,首次明确相关管理机构或责任单位对栖息地的保护责任。据悉,北京市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将会同有关部门编制首个全市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保护规划,并在此基础上编制全市野生动物重要栖息地名录。

(魏梦佳)

内蒙古商务厅、金融办、工商银行联合召开“春融、春润”行动方案发布会

创新金融服务方式 助力企业复工复产

6月2日上午,由自治区商务厅、自治区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联合主办的“金融助力复工复产‘春融 春润’行动方案发布会”在呼和浩特市主会场和12个盟市分会场同步召开。自治区商务厅、金融办、人民银行、二连浩特市政府、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全区89家企业以及各盟市相关单位负责人参加本次会议。

为帮助自治区企业纾难解困,助力复工复产,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启动了“春融”和“春润”两项行动,并在会上发布了行动方案,包括20条支持外资外贸企业和20条支持内贸流通、生产加工企业的优惠措施,通过匹配专项贷款规模、设置审批绿色通道、执行优惠融资和结算价格、创新金融服务等方式加大对复工复产企业的支持力度,旨在全面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六稳”“六保”工作要求,充分发挥金融机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促进自治区经济平稳运行。

目前,我国经济社会运行正逐步趋于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也在加快恢复。疫情发生以来,自治区商务厅、金融办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自治区党委的决策部署,督促和协调各大银行不断贷、不抽贷、不压贷,全力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帮助企业用足用好国家、自治区出台的各项金融支持政策。围绕不同领域融资实际,自治区先后组织开展了金融支持复工复产政企对接推进会、



商务领域政银企对接会、金融精准服务奶业振兴推进会等多场政企对接活动,合计232个项目实现签约,金额472.97亿元。充分发挥中小外贸企业贷款融资平台作用,截至目前两家合作担保公司已同意为16个项目共计5550万元提供担保。

疫情期间,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积极履行大行担当,共向全区20户疫情防控重点企业投放贷款8.5亿元,为复工复产企业投

放公司类贷款133亿元,为274户企业办理续贷、展期、再融资53亿元,有效缓释企业风险。积极贯彻落实“稳外贸、稳外资”,为

全区254家涉外企业提供跨境金融服务,办理国际结算业务11亿美元。

截至目前,全区银行业金融机构已向各类复工企业增贷33451笔,金额1117.41亿元;续贷2411笔,金额560.47亿元;展期451笔,金额68.71亿元,有力支撑了自治区产业和经济秩序恢复。

为共同打赢抗疫阻击战,发展和壮大自治区口岸经济发展,实现政银结合、商融互助,发布会上,工商银行内蒙古分行与自治区商务厅签订《促进商务高质量发展合作备忘录》,与二连浩特市政府签订了《全面战略合作协议》,与自治区38家企业签订了总金额为65.6亿元的《合作意向书》。

下一步,政、银、企三方将密切沟通、加强联动,保持定力、迎难而上,更加精准务实的支持自治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充分发挥1+1+1>3的乘数效应,通过政府主导、企业主体、金融支持,多方共赢的方式,以坚定的信心和必胜的决心共同助力自治区打赢疫情防控 and 经济发展攻坚战。

(孟昕)